

實地審核及調查

實地審核及調查科專責實地審核和調查工作，致力打擊逃稅和避稅的行為。

如經審核或調查後發現有短報的情況，本局會向納稅人徵收補繳稅款及罰款。在2007至08年度，實地審核及調查科完成了1,864宗個案(包括審查避稅和檢控個案)，合共徵收約25億元補繳稅款及罰款(圖32)。



圖32 實地審核及調查科的成績

	2004-05	2005-06	2006-07	2007-08
完成個案數目	1,863	1,873	1,875	1,864
所短報的入息及利潤(百萬元)	13,814.3	10,934.9	10,474.8	12,133.2
平均每個個案所短報的款額(百萬元)	7.4	5.8	5.6	6.5
評定的補繳稅款及罰款(百萬元)	2,828.2	2,118.3	2,196.2	2,528.5
收得的補繳稅款及罰款(百萬元)	2,887.6	2,189.2	2,444.6	2,548.3

實地審核

實地審核工作包括實地視察和查閱納稅人的會計記錄，以核實法團及法團以外業務所申報的利潤及所提交的資料是否正確。

在2007至08年度，實地審核及調查科共有17組實地審核人員。

審查避稅

17組實地審核人員中，其中兩組專責審查避稅個案。因應實際需要，其他調查及實地審核人員亦會參與審查避稅個案的工作。

在2007至08年度，實地審核及調查科完成了188宗審查避稅個案，合共徵收約5.9億元補繳稅款及罰款(圖33)。

圖 33 審查避稅個案的成績

	2004—05	2005—06	2006—07	2007—08
完成個案數目	213	209	195	188
所短報的入息及利潤(百萬元)	7,507.6	4,542.3	4,608.9	4,246.7
平均每個個案所短報的款額(百萬元)	35.2	21.7	23.6	22.6
評定的補繳稅款及罰款(百萬元)	1,375.7	624.2	778.6	591.0

稅務調查

稅務調查工作涉及深入調查涉嫌逃稅的納稅人，並施行懲罰（包括就適當個案提出檢控），以打擊逃稅行為。

在2007至08年度，實地審核及調查科共有5組調查人員。

檢控逃稅

5組調查人員中，其中一組專責調查並檢控逃稅個案。

逃稅是一項嚴重罪行，任何人士如果因逃稅而被法庭定罪，最高可被判處3年監禁。

在2007至08年度，稅務局成功起訴8宗逃稅個案，主要涉及納稅人漏報或短報銷貨／利潤或租金收入。在此8宗個案中，各被告均分別判處入獄2至24個月，4宗須即時入獄，而另外4宗則獲緩刑。個案中另加判罰款的最高金額為130萬元，亦有判罰相當於逃稅金額270%的罰款。



物業稅查核

除了查核業務外，實地審核及調查科亦會查核物業擁有人所申報的租金收入是否正確。自2006至07年度開始，本局將查核的覆蓋範圍擴大至較低租金收入的個案。在2007至08年度，本局合共查核了36,703宗物業稅個案(圖34)。

圖 34 物業稅查核的成績

	2004—05	2005—06	2006—07	2007—08
完成個案數目	4,600	10,294	18,162	36,703
所短報的租金收入(百萬元)	194.0	330.1	201.9	258.1
評定的補繳稅款及罰款(百萬元)	23.3	40.9	25.6	33.0